

# 山阳县 2024 年中央财政森林修复项目 3 标（包）段施工合同书

## 第一章 合同基本概况

发包人：山阳县天竺山国有林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陕西农林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林业建设工程实际，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山阳县 2024 年中央财政森林修复项目第三标（包）段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项目名称：山阳县 2024 年中央财政森林修复项目。
2. 工程建设地点：山阳县高坝店镇栋青村。
4. 工程批准文号：投资计划-商林发（2023）107 号，山政财发（2024）163 号，山政林发（2024）8 号，设计批复-商林函（2024）114 号。
5. 项目资金来源：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6. 项目建设内容：作业小班 62 个，总面积 9118 亩，作业面积 8912 亩（详见作业设计及采购计划表）。
7. 抚育方式方法：综合抚育，生态疏伐-割灌割藤-修枝-点播。
8. 中标合同价款：总承包，含税总价 1752473.20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伍万贰仟肆佰柒拾叁元贰角整）。

### 二、工程期限

自 2024 年 7 月 22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 止，共 150 日历天。如遇发包方原因（如设计变更）或者不可抗力因素（如自然灾害）影响施工进度情况的，工期相应顺延，但要履行延期手续。

### 三、付款办法

乙方抚育作业结束并完成施工资料汇编，按作业设计经县级联合验收合格后，乙方按第二章合同具体约定“乙方权利与义务”内7、8、12、14条款提交有效资料经审核合格后并凭正式票据支付不低于合同价款的80%，剩余款项按森林抚育规程，经上级林业主管部门检查验收合格或审计结果后再兑付。

四、本合同含第一章合同基本概况、第二章合同专项约定，共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发包方：山阳县天竺山国有林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山阳县城关街道育才路智林佳苑北楼201室

邮政编码：726400

电话：0914-8866955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时间：2024年7月22日

签订地点：山阳县天竺山国有林场

承包方(公章): 陕西农林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社会信用代码: 91611002MA70YD2G1Q

地址：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泰宇时代天地4号楼一单元101室

邮政编码：726000

电话：15291565506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市北新街支行

账号：961000010021146671

签订时间：2024年7月22日

签订地点：山阳县天竺山国有林场

